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4 年 9 月 17 日，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相关事项和预案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披露。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开市起复牌。现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预案披露以来，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正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计划进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注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报告已经出具，正在接受中航工业的备案审核，之后将上报国务院国资委备案；重组预案中的优材京航和优材百慕两家公司所涉及的原资质证书的更名工作已经完成，专利过户已经取得专利局的受理回执；中航复材涉军审查已由中航工业上报国防科工局，相关审查工作正在进行中；重组预案披露的募投项目已提交北京市海淀区发改委申请立项；南通产控正积极准备召开企业债券债权人会议，已发出会议通知。

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按照证券监管要求，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并及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在发出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通知前，公司董事会将每隔 30 日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最新进展情况予以公告。

二、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审批或核准才能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召开关于本次交易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南通产控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国家财政部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和中国证监会等国家主管部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核准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能否最终成功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2、截止目前，暂未发现可能导致本公司董事会及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风险因素及审批事项已在 2014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九章中详细披露，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重组预案相关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4、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网站或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30 日